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harmaceuticals Holding Co., Lt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60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羅沙司他膠囊獲得批准生產的公告》、《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持股 5%以上股東權益變動觸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楊秋華
董事長

中國上海，2026 年 6 月 13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楊秋華先生、沈波先生、李永忠先生及董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文學先生；職工董事為趙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朝陽先生、霍文遜先生、王忠先生及萬鈞女士。

* 僅供識別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罗沙司他胶囊获得批准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下属上海医药集团青岛国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药国风”）的罗沙司他胶囊（以下简称“该药品”）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6S01898、2026S01899），该药品获得批准生产。

一、该药品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罗沙司他胶囊

剂型：胶囊剂

规格：20mg、50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4 类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H20264643、国药准字 H20264644

申请人：上海医药集团青岛国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该药品相关的信息

罗沙司他是一种新型的口服小分子低氧诱导因子脯氨酰羟化酶抑制剂，适用于慢性肾脏病（CKD）引起的贫血，包括透析及非透析患者。该药物是由 FibroGen 公司原研，2018 年率先在中国获批上市，目前已在日本和欧洲多个国家上市应用。2025 年 1 月，上药国风就该药品向国家药监局提出注册上市申请，并获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该药品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 931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境内该药品的主要生产厂家为成都倍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正大天晴制药有限公司、石药集团中诺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湖南明

瑞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

IQVIA 数据库显示，2025 年中国大陆医院采购罗沙司他胶囊的金额为人民币 259,346 万元。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按新注册分类获批仿制药的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获得更大的支持力度。因此上药国风的罗沙司他胶囊获得批准生产，有利于扩大该药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后续产品开展仿制药申报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因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该药品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26-043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 比例减少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39.0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40.04%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 否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上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实国际”）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u>91310000132278215T</u> ☐ 不适用
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u>9131000013454082XB</u> ☐ 不适用
上海潭东企业咨询服务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u>91310230787854754H</u> ☐ 不适用
上海上实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u>913100006660237351</u> ☐ 不适用

上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32,055.8000	8.64%	35,915.8000	9.69%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____ (请注明)	2026/05/06-2026/06/10	自有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股东借款□ 其他：____ (请注明)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	22,180.1798	5.98%	22,180.1798	5.98%	/	/	/
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71,651.6039	19.32%	71,651.6039	19.32%	/	/	/
上海潭东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8,700.0000	5.04%	18,700.0000	5.04%	/	/	/
上海上实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	0.01%	50.0000	0.01%	/	/	/
合计	144,637.5837	39.00%	148,497.5837	40.04%	--	--	--

三、 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权益变动系上实集团履行此前披露的增持股份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本次变动未违反上实集团已作出的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四）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三日